

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(期末)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111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2 時 10 分至 12 時 44 分

開會地點：線上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教學組長、課研組長、訓育組長、級導師、教師會代表、家長會代表、各領域召集人

主席：黃美娟校長

會議議程：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議決結果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 本校 111 學年度七年級、八年級、九年級課程架構於 111 年 04 月 29 日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議決，如下表 1。

表 1：111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架構

類別	領域/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部定課程	國文	5	5	5
	英語	3	3	3
	本土語文	1	0	0
	數學	4	4	4
	自然科學	3	3	3
	社會	3	3	3
	健體	3	3	3
	藝術	3	3	3
	綜合活動	3	3	3
	科技	2	2	2
領域學習總節數		30	29	29
校訂課程	閱讀大觀園	1	0	0
	讀寫萬花筒	0	1	0
	讀寫應用通	0	0	1
	英悅繪	1	0	0
	英樂會	0	1	0
	英閱會	0	0	1
	數學寫作	0	1	0
	認識家園	1	0	0
	時光隧道	0	1	0
	公民視界	0	0	1
	多元社團	1	1	2
	學術性社團	0	0	1
	文中生活圈	1	1	0
彈性學習節數總計		5	6	6
每週學習總節數		35	35	35

二、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定期評量段考與複習考日程事宜

(一) 定期評量段考時程

第一次段考	第二次段考	第三次段考
第七週 10 月 13 日 (四) 10 月 14 日 (五)	第十四週 11 月 30 日 (三) 12 月 01 日 (四)	第二十一週 1 月 18 日 (二) 1 月 19 日 (三)

註：8 月 30 日開學、1 月 7 日補班補課、1 月 19 日休業式。

(二) 九年級複習考時程

第一次複習考 南一	第二次複習考 翰林	第三次複習考 康軒	第三次複習考 南一
9 月 6 日 (二) 9 月 7 日 (三)	12 月 21 日 (三) 12 月 22 日 (四)	2 月 21 日 (二) 2 月 22 日 (三)	4 月 20 日 (四) 4 月 21 日 (五)

三、 依據 100 年 9 月 16 日發布之「新北市各國民中小學評選採購教科書應行注意事項」、本校 103 年 6 月修訂之「教科書遴選辦法」辦理：

(一) 各領域於 111 年 5 月 16 日至 23 日領域教學研究會時，進行教科書評選會議，並完成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教科書評選順位。

(二) 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教科書版本如下表 2。

表 2：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

領域名稱 \ 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國文	翰林	南一	康軒
英文	康軒	佳音(翰林)	佳音(翰林)
本土語(閩南語)	真平	--	--
本土語(客語)	真平	--	--
數學	康軒	翰林	康軒
自然科學	康軒	翰林	南一
科技	康軒	翰林	翰林
社會	翰林	翰林	康軒
健體	康軒	翰林	康軒
藝術	康軒	康軒	康軒
綜合活動	翰林	康軒	翰林

四、 本校 111 年會考成績再創佳績，連續 3 年獲得新北市學力 UP 精進獎！111 年與 106 年至 110 年五年的平均相較，我們有五科增 A、兩科減 C。

表 3：111 年度會考表現

	國文	英語	數學	社會	自然
增 A	0.00%	5.93%	1.79%	4.49%	4.96%
減 C	--	1.64%	--	--	2.65%

五、 根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5 月 26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10947033 號，有關新北市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計畫備查時程如下：

- (一) 111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至 110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，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須審查通過所有課程計畫，並上傳備查。
- (二) 111 學年度學習節數以上學期 21 週、下學期 21 週計算，九年級下學期以 17 週計算。
- (三) 111-1 校訂課程計畫教育局審查意見，如下表 4。

表 4：111 學年度校訂課程審查意見

年級	課程名稱	審閱結果	優點/建議
7	閱讀大觀園	通過	融入議題部份未能在學習表現中呈現實質內涵，配合學習活動之相關描述，以了解與學習活動互相呼應的操作
8	讀寫萬花筒	修正後通過	本課程在跨域的設計未能呈現核心問題的解決及跨域的學習表現，未能呈現在學習活動的描述及評量，請予修正。
9	讀寫應用通	修正後通過	本課程在跨域的設計未能呈現核心問題的解決及跨域的學習表現，未能呈現在學習活動的描述及評量，請予修正。
7	英悅繪	修正後通過	段考週請補列學習活動，第一類課程應有主題的統整及探究的學習脈絡設計，計畫中呈現繪本教學的目的要促進學生的口語表達力，但融入議題部份未能在學習表現中呈現實質內涵，學習活動與評量也未能呈現學習表現相呼應，建議修正。
8	英樂會	修正後通過	本課程 1-3 週未呈現，請補正，另請思考，彈性課程內容須確為統整知識、生活或社會之探究課程，不得為部定課程單一科目的重複學習，建議應符應彈性課程架構，調整課程學習重點，加入統整課程探究概念。
9	英閱會	修正後通過	彈性課程內容須確為統整知識、生活或社會之探究課程。鼓勵由現象取材，設計概念為本的探究歷程，結合任務導向的評量，以落實知能整合及生活實踐的課程價值，而不是部定課程的延伸學習。
8	數學寫作	修正後通過	學習重點(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)為數學領域部定課程，不符合彈性課程不得為部定課程單一科目的重複學習，建議應符應彈性課程架構，調整課程學習重點，加入統整課程探究概念。彈性課程內容須確為統整知識、生活或社會之探究課程。鼓勵由現象取材，設計概念為本的探究歷程，結合任務導向的評量，以落實知能整合及生活實踐的課程價值。
7	認識家園	修正後通過	第一類課程應有主題的統整及探究的學習脈絡設計，本計畫運用社會領域地理學科的知識進行社

年級	課程名稱	審閱結果	優點/建議
			區的探究，本課程在跨域的設計未能呈現核心問題的解決及跨域的學習表現，未能呈現在學習活動的描述及評量，請予修正。
8	時光隧道	修正後通過	學習重點(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)為社會領域部定課程，不符合彈性課程不得為部定課程單一科目的重複學習，彈性課程內容須確為統整知識、生活或社會之探究課程。鼓勵由現象取材，設計概念為本的探究歷程，結合任務導向的評量，以落實知能整合及生活實踐的課程價值。透過歷史人物的是要引導哪一個核心問題，人物單元間要有脈絡的學習規劃。
9	公民視界	修正後通過	第一類課程應有主題的統整及探究的學習脈絡設計，本課程的單元主題皆為重要議題，建議聚焦其一主題，設計概念為本的探究歷程，結合任務導向的評量，以落實知能整合及生活實踐的課程價值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案由 1：本校 111 學年度英語科年級內分組學習計畫案，提請討論審查。

說明：

1. 本校自108學年度至111學年度申辦國教署英語及數學領域適性分組教學試辦計畫，該計畫已於110學年度終止。依據新北市教育局111年6月15日新北教中字第1111071046號來函，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111學年度年級內分組學習國中二年級得就英語、數學領域，分別實施分組學習。國中三年級得就英語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，分別實施分組學習，應由教師會代表、學生家長會代表及學校行政人員共同訂定計畫。
2. 本校111學年度英語適性分組成效良好，九年級 C 組共有34位學生，其中有11人會考英語科等級達 B，約為33%，爰續辦八年級與九年級英語分組學習。
3. 111年6月20日業召開英語領域教學研究會進行抽離 C 組學生名單討論，計畫詳閱附件1。

議決：同意 17 票。

案由 2：本校 111 學年第 1 學期體育班之體育專業課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審查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108年6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54374B 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，學校體育班課程計畫由體育班發展委員會通過後，報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。
2.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5月26日新北教國字第1110947033號函，須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，始得陳報教育局。
3.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4月27日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7761091號函核准本校111學年度體育班設立計畫。
4. 本校體育班體育專業課程包含角力、籃球、羽球，業於111年6月15日召開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並討論通過體育班專長訓練課程計畫，提請課發會審查。

議決：同意 17 票。

表 5：111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架構

類別	領域/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部定課程	國文	5	5	5
	英語	3	3	3
	本土語文	1	0	0
	數學	4	4	4
	自然科學	3	3	3
	社會	3	3	3
	健體	2	2	2
	藝文	2	2	2
	綜合	2	2	2

類別	領域/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	科技	1	1	1
	專長訓練	5	5	5
領域學習總節數		31	30	30
校訂課程	閱讀大觀園	1	0	0
	讀寫萬花筒	0	1	0
	多元社團／技藝課程	0	0	2
	文中生活圈	0	1	0
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體育)	3	3	3
彈性學習節數總計		4	5	5
每週學習總節數		35	35	35

案由 3：本校 111 學年第 1 學期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審查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108年7月1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3959B 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，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。
2.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5月26日新北教國字第1110947033號函，須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，始得陳報教育局。
3. 本校特殊教育課程包含集中式特教班總課程、身障資源班（國語文）、身障資源班（英語文）、身障資源班（數學）、身障資源班（特需領域社會技巧）、身障資源班（特需領域學習策略）、身障資源班（特需領域職業教育）、資優資源班（自然科學）、資優資源班（特需領域數學寫作），業於111年6月27日召開本校特教推行委員會並討論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規畫，提請課發會審查。

議決：同意 18 票。

案由 4：本校 111 學年第 1 學期普通班課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審查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5月26日新北教國字第1110947033號函，須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，始得陳報教育局。
2.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66234號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7月7日新北教技字第1101255351號函，各領域課程計畫中需融入生涯規劃教育議題，納入內校審查重點項目。
3. 有關本校部定課程計畫審查，依規定審查重點為期程、架構、內容符合規定，由教務處內部進行形式檢核。

4. 有關本校校訂課程為閱讀大觀園、英悅繪、認識家園、閱讀萬花筒、英樂會、數學寫作、時光隧道、讀寫應用通、英閱會、公民視界、文中生活圈、多元社團（七、八年級）、多元社團（九年級）、學術性社團等。請各課程計畫負責人依局端審查建議修改，並於111年7月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點前完成修改，以利課研組能如期上傳教育局進行備查。
5. 本校111學年度教育實驗課程計畫，已於111年2月18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審查通過。

議決：同意 17 票。

案由 5：本校 111 學年第 1 學期各領域優良課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與決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5 月 26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10947033 號函辦理，獲得學校優良計畫且於校內相關會議公開分享者，編制內教師每人核予嘉獎 1 次，獲得 2 件（含）優良計畫時，至多核予嘉獎 2 次；增置及支援教師由各校頒予獎狀（至多一幀）。
2. 本案已列入本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事項，並請各領域老師分享及討論提報優良課程畫。
3. 提出認識家園、時光隧道、公民視界，3 件優良課程計畫。

議決：同意 19 票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 會